

#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发〔2008〕88号

---

##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粮食生产情况和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督查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促进我县农业和粮食生产，如期完成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工作的目标任务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粮食生产情况和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督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督查时间

2008年7月9日至11日。

### 二、督查内容

1. 政策性农业保险任务落实情况；
2. 上半年粮食生产情况及当前单季晚稻种植情况；
3. 各地夏收夏种进行情况；

4. 土地抛荒及流转情况。

### 三、督查人员和范围

#### 1. 第一组:

组长: 邵永华 (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), 成员: 南存枢 (县农业局)、章胜伟 (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);

督查乡镇: 大若岩镇、碧莲镇、巽宅镇、昆阳乡、茗岙乡、山坑乡、应坑乡、石染乡、西岙乡、界坑乡;

#### 2. 第二组:

组长: 金成龙 (县农办), 成员: 方吉 (县农业局)、邵和弟 (县农办);

督查乡镇: 岩坦镇、溪口乡、鲤溪乡、张溪乡、黄南乡、潘坑乡、大岙乡、溪下乡;

#### 3. 第三组:

组长: 汤志远 (县农业局), 成员: 蔡正硕 (县农业局)、徐忠敏 (县农业局);

督查乡镇: 岩头镇、枫林镇、渠口乡、花坦乡、五尺乡、表山乡、东皋乡、鹤盛乡、西源乡、岭头乡;

#### 4. 第四组:

组长: 杨胜运 (县农业局), 成员: 张仁华 (县农业局)、周小忠 (人保财险永嘉支公司);

督查乡镇: 上塘镇、瓯北镇、桥头镇、桥下镇、乌牛镇、沙头镇、西溪乡、徐岙乡、陡门乡、下寮乡。

#### **四、车辆安排**

车辆由各督查组组长自行安排。

#### **五、相关要求**

各乡镇、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督查工作，严肃对待，认真做好相关准备工作，迎接督查。

各督查组要认真负责、科学严谨、实事求是，督查工作结束后，要根据督查了解的情况写出督查情况的书面汇报材料，报县政府办公室。

二〇〇八年七月八日

主题词：农业 粮食 政策性农业保险△ 督查 通知

---

抄送：市府办、发改委、农业局，县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。

---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8年7月8日印发

---